

惠 来 县 水 利 局

惠水许决字（2025）1号

惠来县水利局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惠来县公路事务中心：

你单位报送来《关于申请审批国道 G228 线惠来靖海月山至石化大道段改建工程(涉河工程)建设方案的函》及相关附件收悉，经我局组织专家进行技术审查，该申请符合相关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二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第十一条、《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款规定，决定许可事项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国道 G228 线惠来靖海月山至石化大道段改建工程；

项目类型：新建；

项目地点：靖海镇、周田镇、前詹镇、神泉镇、粤东新城、东陇镇、隆江镇、溪西镇和大南海石化工业区；

项目目的：本项目是国家普通国道网北南纵线27纵的组成部分，是广东省滨海旅游公路揭阳段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揭阳市立体综合交通网规划主干线公路三横的重要一段，也是揭阳市干线路网中重要的横向运输通道，是惠来县东西向快速联系通道，可满足沿海产业发展需求，同时项目连接揭惠高速、G238等，构成惠来县交通运输主骨架，有助于加强路网联通功能以及强化前詹

镇、神泉镇、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等沿线村镇对外交通联系通道。

二、建设方案

(一) 拟建岛南大桥大致呈东北—西走向跨越铭湖溪，涉河长度约160m，桥梁上部结构拟采用先简支后桥面连续预应力砼小箱梁，涉河跨径组合为(6*30)m。共7个桥墩位于河道管理范围内，其中4个桥墩位于主河槽，桥墩为柱式墩，工程设计防洪标准为100年一遇。岛南大桥1#桥墩与背水侧坡脚之间最近距离为1.59m，2#桥墩与背水侧坡脚之间最近距离为4.52m；河道右岸陆域部分涉及4#—7#桥墩，其中4#桥墩紧邻背水侧坡脚，5#桥墩与背水侧坡脚之间最近距离为1.50m，6#桥墩与背水侧坡脚之间最近距离为0.69m，7#桥墩与背水侧坡脚之间最近距离为2.87m。桥梁跨越左岸岸顶处梁下净空约5.89m，跨右岸岸顶处梁下净空约6.61m。桥梁工程位于河道内的下部结构对所在过流横断面的面积平均阻水比为7.80%，施工期阻水比约为16.26%。

(二) 拟建溪东大桥大致呈东南—西北走向跨越溪东河，涉河长度约88m，桥梁上部结构拟采用预应力砼(后张)先简支后桥面连续小箱梁，涉河跨度组合为(2*30)m。共4个桥墩位于河道管理范围内，其中2个桥墩位于主河槽，桥墩为柱式墩，墩台采用桩基础，工程设计防洪标准为100年一遇。桥梁以30m跨度跨越两岸岸坡，其中3#桥墩位于左岸迎水侧，距左岸迎水侧岸坡坡脚最近距离为9.01m，4#桥墩位于右岸迎水侧，距右岸迎水侧岸坡边线最近距离为12.13m；2#桥墩位于左岸陆域处，距背水侧坡脚之间最近距离为9.35m；5#桥台位于右岸陆域处，距背水侧坡脚之间最近距离为9.15m。桥梁跨越左岸岸顶处梁下净空约4.52m，跨右岸岸顶处梁下净空约4.89m。桥梁工程位于河道内的下部结

构对所在过流横断面的面积平均阻水比为7.73%，施工期阻水比约为20.09%。

(三) 拟建神泉大桥大致呈东-西北走向跨越雷岭河，涉河长度约227m，桥梁上部结构拟采用预应力砼（后张）先简支后桥面连续小箱梁、预应力砼变截面连续箱梁，左幅涉河跨径组合为（22+29+38+64+38+28.5）m，右幅涉河跨径组合为（2*26+38.5+64.5+38.5+30）m。共7个桥墩位于河道管理范围内，其中5个桥墩位于主河槽，桥墩为柱式墩、板式墩。桥台为座板台，基础为承台桩基础、单桩基础，工程设计防洪标准为100年一遇。左幅桥梁工程以22m和28.5m跨度跨越两岸堤防，右幅桥梁工程以26m和30m跨度跨越两岸堤防。其中21#位于左岸堤内，桥墩落于河道左岸堤防背水坡坡脚处；22#桥墩落于左岸边滩上，距左岸堤防迎水坡坡脚最小距离约5.22m、5.30m；26#位于右岸迎水侧，与右岸迎水坡坡脚最小距离为6.47m、7.55m；27#位于右岸堤内，距河道右岸背水坡坡脚最小距离为1.14m、2.00m。桥梁工程跨越雷岭河左岸堤顶处梁下净空约11.27m，跨右岸堤防堤顶处梁下净空约6.58m。桥梁工程位于河道内的下部结构对所在过流横断面的面积平均阻水比为6.98%，施工期阻水比约为14.58%。

(四) 拟建华房大桥大致呈东北-西南走向跨越蜈蚣岭中干渠，涉河长度约114m，桥梁上部结构拟采用预应力砼（后张）先简支后桥面连续小箱梁，涉河跨径组合为3*30m。共4个桥墩位于河道管理范围内，其中3个桥墩位于主河槽，桥墩为柱式墩，桥台为座板台，墩台采用桩基础，工程设计防洪标准为100年一遇。桥梁工程以30m跨度跨越两岸岸坡，其中1#桥墩于左岸迎水侧，

距左岸迎水侧岸坡边线最近距离为17.42m; 3#桥墩于右岸迎水侧, 距右岸迎水侧岸坡边线最近距离为4.53m; 0#桥台位于左岸背水侧, 与背水侧边线之间最近距离为6.88m。桥梁跨越蜈蚣岭中干渠左岸岸顶处梁下净空约4.53m, 跨右岸岸顶处梁下净空约4.56m。桥梁工程位于河道内的下部结构对所在过流横断面的面积平均阻水比为5.60%, 施工期阻水比约为11.78%。

(五) 拟建钓石中桥大致呈东-西走向跨越钓石河, 桥梁涉河长度约30m, 桥梁上部结构拟采用预应力砼(后张)先简支后桥面连续小箱梁, 共2个桥墩位于河道管理范围内, 没有桥墩位于主河槽, 桥墩为柱式墩, 桥台为座板台, 墩台采用桩基础, 工程设计防洪标准为100年一遇。桥梁工程以20m跨度跨越钓石河, 其中2#桥墩布置于河道左岸陆域, 与河道迎水侧边线之间的最小距离约为4.58m; 3#桥墩布置于河道右岸陆域, 与河道迎水侧边线之间的最小距离约为3.62m。桥梁工程跨越钓石河左岸岸顶处梁下净空约4.57m, 跨右岸岸顶处梁下净空约4.54m。钓石中桥无桥墩落于河道主河槽断面内, 位于河道内的下部结构对所在过流横断面的面积阻水比为0%, 施工期阻水比约为0%。

(六) 拟建罗溪大桥大致呈东北-西南走向跨越罗溪水, 涉河长度约146m, 桥梁上部结构拟采用先简支后桥面连续预应力砼小箱梁, 左幅涉河跨径组合为26+2*30+2*30m, 右幅涉河跨径组合为4*30+26m。共6个桥墩位于河道管理范围内, 其中4个桥墩位于主河槽, 桥墩为圆柱墩, 桥台为座板台, 桩基为钻孔灌注桩基础。工程设计防洪标准为100年一遇。左幅桥梁工程以26m和30m跨度跨越两岸堤防, 右幅桥梁工程以30m和26m跨度跨越两岸堤防, 其中5#桥墩位于左岸堤内, 距河道左岸堤防背

水坡坡脚最小距离为 9.52m; 6#、9#桥墩落于边滩上, 6#桥墩距左岸堤防迎水坡坡脚最小距离约 0.54m, 9#桥墩距右岸堤防迎水坡坡脚最小距离约 1.31m; 10#桥墩位于右岸堤内, 距河道右岸堤防背水坡坡脚最小距离为 7.30m。桥梁工程跨越罗溪水左岸堤顶处梁下净空约 6.06m, 跨右岸堤防堤顶处梁下净空约 7.37m。桥梁工程位于河道内的下部结构对所在过流横断面的面积平均阻水比为 5.49%, 施工期阻水比约为 16.17%。

(七) 拟建龙江大桥大致呈东北-西南走向跨越龙江, 涉河长度约 394m, 桥梁上部结构拟采用预应力砼(后张)先简支后桥面连续小箱梁、预应力砼变截面连续箱梁, 涉河跨径组合为 6*64m。共 7 个桥墩位于河道管理范围内, 其中 5 个桥墩位于主河槽, 桥梁下部结构桥墩为柱式墩、板式墩, 桥台为座板台, 基础为承台桩基础、单桩基础。工程设计防洪标准为 100 年一遇, 桥梁工程以 64m 跨度跨越两岸堤防, 其中 19#桥墩位于左岸堤内, 距河道左岸堤防背水坡坡脚最小距离为 14.36m; 20#-24#桥墩位于河槽中, 20#桥墩承台边缘距左岸堤防迎水坡坡脚最小距离约 7.54m, 24#桥墩承台边缘距右岸堤防迎水坡坡脚最小距离约 5.57m; 25#桥墩位于右岸堤内, 距河道右岸堤防背水坡坡脚最小距离为 2.28m。桥梁工程跨越龙江左岸堤顶处梁下净空约 9.17m, 跨右岸堤防堤顶处梁下净空约 7.29m。桥梁工程位于河道内的下部结构对所在过流横断面的面积平均阻水比为 6.97%, 施工期阻水比约为 10.83%。

(八) 工程涉溪西排涝渠, 拟采用箱涵形式, 箱涵全长 99.32m, 尺寸规格为 3 孔, 每孔内部净空尺寸为 6 米宽、4.5 米高, 溪西排涝渠箱涵依据溪西排涝渠的走向进行合理布置, 紧密结合, 其

轴线与渠道走向保持一致。

(九) 工程涉石榴潭总干渠，拟采用箱涵形式，箱涵全长 55.95m，尺寸规格为 1 孔，内部净空尺寸为 5.5 米宽、2 米高，石榴潭主干渠箱涵依据石榴潭总干渠的走向进行合理布置，紧密结合，其轴线与渠道走向保持一致。

(十) 工程涉南海支渠，拟采用箱涵形式，箱涵全长 41.51m，尺寸规格为 1 孔，内部净空尺寸为 6 米宽、2.5 米高，南海支渠箱涵依据南海支渠的走向进行合理布置，紧密结合，其轴线与渠道走向保持一致。

拟建工程控制点坐标表

序号	桥梁名称	位置		X	Y	跨河部分路线走向
1	岛南大桥	起点	左	2540047.575	529248.079	东北~西
			右	2540077.904	529236.401	
		终点	左	2540010.479	528786.719	
			右	2540042.312	528793.268	
2	溪东大桥	起点	左	2540226.742	519857.982	东南~西北
			右	2540258.025	519866.793	
		终点	左	2540287.342	519676.353	
			右	2540317.648	519688.092	
3	神泉大桥	起点	左	2542838.784	515597.098	东~西北
			右	2542871.053	515600.970	
		终点	左	2543150.598	514520.246	
			右	2543178.767	514536.456	
4	华房大桥	起点	左	2542816.566	512718.404	东北~西南
			右	2542844.955	512702.582	
		终点	左	2542738.676	512578.642	
			右	2542767.065	512562.821	
5	钓石中桥	起点	左	2541637.367	509748.991	东~西
			右	2541669.866	509749.224	
		终点	左	2541637.976	509663.993	
			右	2541670.475	509664.226	
6	罗溪大桥	起点	左	2542251.702	508014.386	东北~西南
			右	2542275.353	507992.095	
		终点	左	2541892.587	507529.814	

序号	桥梁名称	位置		X	Y	跨河部分路线走向
			右	2541922.888	507518.064	
7	龙江大桥	起点	左	2541705.712	506629.743	东北~西南
			右	2541736.769	506639.321	
		终点	左	2541590.007	505487.304	
			右	2541619.792	505474.299	
8	溪西排涝渠箱涵	起点	左	2541877.170	503975.189	东南~西北
			右	2541888.741	503942.849	
		终点	左	2541786.027	504038.305	
			右	2541800.573	504003.905	
9	石榴潭主干渠箱涵	起点	左	2540320.609	500651.746	东北~西南
			右	2540325.390	500659.597	
		终点	左	2540374.974	500664.956	
			右	2540379.756	500672.807	
10	南海支渠箱涵	起点	左	2540358.900	500711.560	东南~西北
			右	2540363.179	500718.417	
		终点	左	2540379.346	500673.165	
			右	2540383.625	500680.022	

拟建工程涉河桥墩控制点坐标表

序号	桥梁	河流名称	控制点	涉河情况	桥墩中心点坐标	
					X	Y
1	岛南大桥	铭湖溪	1#	管理范围内	2540058.286	529191.256
			2#	河槽	2540028.125	529168.916
			3#	河槽	2540036.711	529135.715
			4#	河槽	2540041.267	529104.517
			5#	河槽	2540032.240	529076.235
			6#	管理范围内	2540020.039	529047.985
			7#	管理范围内	2540024.453	529017.738
2	溪东大桥	溪东河	2#	管理范围内	2540262.380	519786.522
			3#	河槽	2540271.865	519758.016
			4#	河槽	2540281.777	519729.655
			5#	管理范围内	2540286.455	519705.728
3	神泉大桥	雷岭河	21#	管理范围内	2542968.911	514968.873
			22#	河槽	2542976.715	514944.698
			23#	河槽	2542987.887	514920.501
			24#	河槽	2543002.858	514885.113
			25#	河槽	2543025.926	514825.167
			26#	河槽	2543037.853	514788.575
			27#	管理范围内	2543048.552	514760.589

序号	桥梁	河流名称	控制点	涉河情况	桥墩中心点坐标	
					X	Y
4	华房大桥	蜈蚣岭中干渠	0#	管理范围内	2542833.589	512690.146
			1#	河槽	2542818.508	512662.624
			2#	河槽	2542803.903	512636.419
			3#	河槽	2542789.299	512610.214
5	钓石中桥	钓石河	2#	管理范围内	2541650.021	509706.581
			3#	管理范围内	2541650.164	509686.581
6	罗溪大桥	罗溪水	5#	管理范围内	2542144.091	507882.203
			6#	河槽	2542125.799	507862.757
			7#	河槽	2542105.344	507840.767
			8#	河槽	2542085.127	507818.527
			9#	河槽	2542065.329	507795.896
			10#	管理范围内	2542046.431	507773.347
7	龙江大桥	龙江	19#	管理范围内	2541853.422	506082.538
			20#	河槽	2541831.971	506023.001
			21#	河槽	2541807.011	505964.325
			22#	河槽	2541781.403	505905.672
			23#	河槽	2541755.794	505847.019
			24#	河槽	2541730.220	505788.330
			25#	管理范围内	2541704.576	505729.713
8	溪西排涝渠箱涵	溪西排涝渠	起点左幅边缘	管理范围内	2541877.170	503975.189
			起点右幅边缘	管理范围内	2541888.741	503942.849
			终点左幅边缘	管理范围内	2541786.027	504038.305
			终点右幅边缘	管理范围内	2541800.573	504003.905
9	石榴潭主干渠箱涵	石榴潭总干渠	起点左幅边缘	管理范围内	2540320.609	500651.746
			起点右幅边缘	管理范围内	2540325.390	500659.597
			终点左幅边缘	管理范围内	2540374.974	500664.956
			终点右幅边缘	管理范围内	2540379.756	500672.807
10	南海支渠箱涵	南海支渠	起点左幅边缘	管理范围内	2540358.900	500711.560

序号	桥梁	河流名称	控制点	涉河情况	桥墩中心点坐标	
					X	Y
			起点右幅边缘	管理范围内	2540363.179	500718.417
			终点左幅边缘	管理范围内	2540379.346	500673.165
			终点右幅边缘	管理范围内	2540383.625	500680.022

备注：表中坐标系采用大地 2000 坐标，中央子午线 116° 09 分。

三、意见与建议

经防洪评价和专家技术审查，我局原则上同意该工程建设方案，建设单位要严格按照《国道 G228 线惠来靖海月山至石化大道段改建工程(涉河工程)防洪评价报告》组织实施。同时，为尽可能减小工程建设时对河道行洪安全产生的影响，提出以下建议：

(一) 施工前应将施工组织方案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以便水利部门的监督检查。若需汛期施工，则应编制施工度汛方案，并报送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二) 建议下阶段细化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期应避开汛期，汛期（3~10 月）积极配合水行政主管部门做好安全度汛工作；施工期应备足有关的抢险物料，保证人员、设备等安全。

(三) 做好防台防洪的应急方案，方案中应包括人员、组织、机械、交通、通讯、疏散、物资、抢险、医护、善后等方面；汛期前，对所有输变电路、用电器材进行检查和维修；汛期前，对施工区内、生活区内的排水系统进行疏通和清理。

(四) 工程施工时，应减少对局部水域的水体扰动，严格做好防污染措施，特别是泥浆、油污的泄露、扩散等，避免污染水体；所有产生的废料、余泥不得倾倒在河道内，施工完成后，应

对工程区域附近场地进行清理，避免泥土流入河道内，阻塞河道，影响河道行洪安全。

（五）为避免各拟建工程建设与堤围加固产生相互影响，各拟建工程施工前应向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确认堤围加固工程实施安排。

（六）拟建桥梁工程部分，围堰施工期间对河道行洪所造成的阻水影响较大，做好围堰应急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应减少围堰的尺寸，对于河道内有多个桥墩围堰施工，须错开分期施工，以减小阻水，减缓工程施工对河道行洪的不利影响。

（七）工程施工过程中，加强对附近河道护岸的维护和观测，并建立水位、流速和河道变形等监测系统，实时掌握河道水情和变化情况。工程施工时尽可能减少机械施工对河岸的震动，确保施工不会对堤防、岸坡造成破坏。

四、防治与补救措施

为消除或减小项目运行对河道行洪产生的不利影响，同时为了项目自身的安全，你单位应采取以下防治与补救措施：

（一）对于雷岭河、龙江及罗溪河等存在堤防工程的河道，桥墩设计布置已避开堤身设计断面，但仍不满足“桥墩承台等下部结构边缘线距离堤身设计断面的堤脚线，迎水侧不宜小于10m，背水侧不宜小于5m。”的规范要求。应增加相应桥梁跨堤孔跨跨度，满足规范要求，避免对堤防整体稳定造成影响，如不能增加孔跨跨度，须委托相应水利资质设计单位编制堤防加固方案，另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二）工程建设须将桥址处上、下游两岸堤防按照规划标准断面同步进行加固，并且为保证河槽的安全稳定以及桥梁自身的

结构安全。具体的消除和补救措施须委托相应水利资质的单位进行专项设计，另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五、其他要求

(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二十七条和《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第十条规定，建设项目开工前，你单位必须将工程设施建设的位置和界限报我局核准，同时将涉及河道管理范围内的工程施工安排报送我局备案后，方可办理开工手续。该工程施工安排应包括施工占用河道管理范围内土地的情况和施工期防汛措施等内容。

(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二十八条和《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第十一条规定，建设项目开工后，你单位必须严格按照批准的建设方案和施工安排落实相关措施，接受我局的监督检查。

(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二十八条和《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河道管理范围内的建筑物和设施竣工验收时，须请我局参加，并经检验符合本审批文件后方可投入使用，你单位应在竣工验收6个月内向我局报送有关竣工资料。

(四) 工程运行期间，你单位应对该河段冲淤、堤防沉降等进行观测和监测，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水行政主管部门；要保持堤防管理和防汛抢险通道的畅通，工程的运行管理必须服从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的防洪管理和统一调度。

(五) 涉及其他第三人合法水事权益的，由你单位负责解决。

(六) 涉及工程建设方案作重大修改的，如对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作较大变动时，需经我局同意。

(七)本决定书自批准之日起,有效期限为三年。若工程项目未开工建设,需要延续水行政许可有效期限的,应当在本决定书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向我局提出申请。

附件: 国道 G228 线惠来靖海月山至石化大道段改建工程
(涉河工程)防洪评价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送: 前詹镇人民政府、东陇镇人民政府、隆江镇人民政府、
溪西镇人民政府, 惠来县应急管理局, 惠来县交通管
理局, 惠来县石榴潭水库管理处

国道 G228 线惠来靖海月山至石化大道段改建工程（涉河工程）

防洪评价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惠来县水利局在惠来县主持召开《国道 G228 线惠来靖海月山至石化大道段改建工程（涉河工程）防洪评价报告》（以下简称《评价报告》）评审会，参加会议的单位有前詹镇人民政府、神泉镇人民政府、东陇镇人民政府、隆江镇人民政府、溪西镇人民政府、惠来县公路事务中心（业主单位）、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设单位）、广东岭南水务咨询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以及特邀专家 5 名（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和专家听取了业主单位、主体设计单位关于项目情况介绍以及报告编制单位关于《评价报告》成果的汇报，经充分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评价报告》采用的基础资料较详实，评价依据充分，依据的相关规划及采用技术规范、技术文件明确，评价的技术路线和工作内容基本合理可行。

二、河道基本情况及涉河工程等介绍基本清楚。

三、对涉及河道近期演变和演变趋势分析基本合理。

四、水文分析采用的防洪评价洪水标准基本合适，涉及的河道设计洪水计算成果基本合理。

五、建设项目防洪影响综合评价基本合理、可信。

六、《评价报告》编制基本符合《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防洪评价报告编制导则》的要求，评价结论基本可信，同意通过评审。

七、建议：

1、完善涉河项目与河道堤防搭接关系，复核项目占用河道管理范围的情况；

2、复核防洪评价相关计算成果，完善防洪影响综合评价；

3、完善消除和减轻影响措施；

4、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报告修改完善后，可作为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依据。

专家组组长：



2024年4月30日